

Documentary Collection on Democratization Movement of Postwar Taiwan Vol.2

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 (二)

組黨運動

Organizing the Opposition Parties

國史館印行

1112
N8
348

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（二）
組黨運動



BY 1112-348

國史館印行

2002-02-28

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(二)組黨運動

發行人：張炎憲

主編：周琇環、陳世宏

編輯小組：何鳳嬌、林清芬、侯坤宏、許瑞浩、

張世瑛、曾品滄、歐素瑛、薛月順（依姓名筆劃排）

校對：王者香、江鳳蘭、陳麗珍、蔡盛琦、劉美玲

封面及美術設計：石朝旭

印行：國史館

地址：臺北縣新店市北宜路二段四〇六號

電話：(〇二)二二一七五五〇〇轉六〇五

劃撥帳號：一五一九五二二三

網址：<http://www.dnmh.gov.tw>

初版一刷：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

承印：鼎教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市內湖區新明路一四三巷十弄二號

電話：(〇二)二七三二五五三三

定價：精裝三五〇元、平裝三〇〇元

緒論：臺灣民主運動的特色

邁向二十一世紀之際，重新回首來時路，臺灣戰後五十年的歷史發展雖然充滿荆棘，崎嶇不平，但也處處有出乎意表的驚奇，不只創造了經濟奇蹟，開啓了自由民主之路，更在和平之中轉移政權，完成史無前例的政黨輪替，開創二〇〇〇年的新局面。

五十五年的歷史變遷看似緩慢，回顧起來，一幕幕景色彷彿走馬燈在眼前跳躍，變動無論遲緩快速，卻夾雜著血淚、辛酸、哀愁與喜悅。

總體而言，戰後臺灣歷史存在著兩股力量，相互對抗角逐，一為代表統治者的公權力，另一為代表臺灣人民的反抗力量。近代臺灣人的反抗必須追溯至日治時代，臺灣人的理想與追求所留下的影響。

一、臺灣人民反抗日本殖民統治的遺產

一八九五年，日本占有臺灣，臺灣成為日本殖民地。當時的中國還處在滿清帝國統治，日後歷經孫中山的倒滿革命、中華民國的建立、軍閥混戰、北伐、國共內戰和抗日，中國民族主義逐漸高漲，中華民國政府的統治權才慢慢建立。當時的臺灣不在中國管轄區域內，而是受日本帝國的控制。臺灣人反抗日本統治是屬於臺灣人民的自覺運動，與中國人民反抗日本侵略，深怕淪為次殖民地的運動有所不同。這是兩地反抗運動

的差異性，也是兩地人民不同的歷史經驗。

馬關條約簽訂之後，日本派兵來臺，臺灣士紳和人民群起反抗，組成「臺灣民主國」，但不久敗亡；接之而起的各地反抗軍也被日軍逐一擊破，臺灣乃完全落入日本手中。這些反日運動，型態類似於傳統社會的抗官運動，未具近代政治社會運動的模式。

進入一九二〇年代，臺灣人受到西方近代思潮的影響，產生近代國民意識，展開新的抗日運動。一九二一年，「臺灣文化協會」成立，呼籲臺灣人需要文化自覺，主張提昇臺灣人的文化水準，達到與日本人同等地位；同年，「臺灣議會設置請願」主張的提出，標示著希望藉「議會民主」理念設置臺灣議會，制衡臺灣總督府；一九二七年，「臺灣民眾黨」成立，是臺灣人組成的第一個政黨，落實政黨理念，凝聚民眾力量，以此對抗日本政府，提昇臺灣人的政治地位；自一九二四年農人、工人運動興起，至一九二八年「臺灣共產黨」成立，社會主義、共產主義思想傳入臺灣，提出無產階級革命、打倒日本帝國主義和臺灣獨立的主張；一九三〇年，「臺灣地方自治聯盟」基於現實的考量，認為先要求地方自治，落實地方民主，才有可能達到全臺民主。

以上這些政治社會運動，雖然無法改變日本威權統治的結構，臺灣人卻因此體驗到「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」。臺灣意識和近代國民意識隨之茁壯發展，影響到文學、藝術的創作風格。臺灣主體的文化特質逐漸展現，成為臺灣文化的內涵。

臺灣人的願望在日本統治時代無法完成，卻因日本敗戰，再次萌生希望，期待新時代的來臨，臺灣人能完成未竟之業。

二、威權體制的移入

一九四五年八月，日本戰敗，臺灣人歡欣鼓舞，慶祝脫離日本殖民統治，期待臺灣人能掌握自己的命運，治理臺灣。但這種期待，沒多久就被陳儀等接收官員的貪污腐敗、特權壟斷澆熄了希望和熱誠，跌入絕望的深淵，終導致「二二八事件」的爆發。國民黨不僅不撫順民意，更派兵抵臺鎮壓，造成臺灣人死傷累累。此種傷痕，埋藏心底，久久不能癒合，成為最大的禁忌，阻礙了統治者與臺灣人民之間的交流，轉化成日後矛盾衝突的根源。

除了二二八事件造成傷害之外，國民黨與共產黨的政權爭奪也波及臺灣。一九四六年十二月，國府制定中華民國憲法之後不久，國共鬥爭愈激烈，為因應內戰之急迫性，國府於一九四八年五月十日公布「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」，凍結憲法，以非常時期的措施達到動員戡亂的目的。一九四九年一月，蔣中正總統派陳誠出任臺灣省主席，已有整頓臺灣，為國民黨預留退路的用意。四月六日，拘捕左傾學生，是為「四六事件」。五月二十日，實施戒嚴，剝奪言論、思想、出版、結社、遷徙等自由。六月二十一日，頒布「懲治叛亂條例」，法令明文將意圖以非法之手段顛覆政府而著手執行者處以死

刑，預謀者則處以有期徒刑，藉此嚴懲叛亂分子。到一九五〇年六月十三日，又公布「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」，以「檢舉匪諜、人人有責」等動員方式，維持社會秩序和政權安定。

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日，行政院會議將臺灣省劃定為戒嚴接戰地域，因此有關接戰地域內的權限都歸屬軍事機關，人民權益受到極大的管制。

國共內鬥所形成的戰爭對峙，從中國大陸轉嫁到臺灣。臺灣概括承受國府在中國大陸頒布的法令，並且更形嚴苛，國府逮捕匪諜，動之以極刑，造成人心惶惶，不安氣氛籠罩社會。

根據戒嚴法，國府陸續頒布許多相關法令，實行軍法審判，禁止集會遊行，管制言論、出版、結社、通訊、行動等自由，使得臺灣籠罩在肅殺氣氛之中，不能享有自由空氣，徒有實施憲政法治之名，卻是在政治干預、威權統治之下。國民黨長期一黨獨大，掌控全臺灣的實況，被稱為戒嚴體制或威權體制。

三、反抗戰後的戒嚴體制

一九四七年的二二八事件使臺灣人民傷心絕望。一九四九年國府遷臺所建構的威權體制，更使臺灣人民恐懼不安。國府以中國正統自居，厲行中國歷史文化教育，更以「反共復國」作為基本國策，鎮壓逮捕異議分子。在高壓統治下，自由受到管制，民主

受到限制，臺灣無法成為真正自由民主的國家。

國民黨所建構的威權體制，在黨政軍特環環控制下，幾乎難有突破的空間。民主運動者耗費四十多年的歲月，才鬆動、瓦解、改變了這個體制，臺灣因此得以邁向自由民主之路。民主運動所追求的目標極多，包含解除戒嚴、國會改選、總統民選、司法獨立、政府改造和自由人權的確保等；其中尤以組黨最為艱辛，因黨禁突破才能凝聚民眾力量，提出政見，推動改革，並且在政黨競爭的壓力下，自由民主才能確保，人民權益也才能受到保障。從國民黨一黨獨大到民主進步黨成立，其間歷盡艱難波折，大致可分成下列數期。

1.《自由中國》的組黨

一九四九年十一月，胡適在《自由中國》創刊號標榜自由與反共，作為該雜誌的宗旨。這與國民黨瀕臨破局，欲藉自由主義知識分子的言論，構成反共力量的目標相符，而受到支持。但是翌年韓戰爆發，國民黨政府受到美國支持而轉危為安，乃有餘裕厲行內部整頓，逮捕異己。自由主義者對國民黨勢力控制救國團、干涉教育、掌控軍隊等現象大為不滿，乃在《自由中國》撰文批評，並反對蔣中正總統三連任，呼籲放棄反攻大陸政策。

為了貫徹民主政治的理念，雷震乃結合臺灣人地方領袖高玉樹、吳三連、楊金虎、

郭雨新、李萬居、余登發和民社黨、青年黨人士，籌組「中國民主黨」，參與選舉，達到政黨政治的理想。但在組黨前夕，一九六〇年九月四日，雷震被捕，反對黨胎死腹中，臺灣戰後第一次組黨運動終告失敗。

這次組黨是結合大陸籍菁英，包括國民黨、青年黨、民社黨人士，以及臺灣籍菁英，包括地方領袖和民意代表。在反共國策和大中國意識的環境下，如果「中國民主黨」能夠順利組黨，將會拉近不同省籍人士在政治觀點上的差異，營造融洽氣氛，為建立自由民主憲政而努力。但在國民黨一黨獨大，權勢凌駕一切的時空下，不願見到結合臺灣民意的反對黨出現，乃以「知匪不報」，下令逮捕雷震等人，強行阻斷反對黨的成立。此舉確實收到震懾作用，延至一九七〇年代，反對人士才再出現組黨的聲浪。

2. 黨外再起到美麗島事件

雷震組黨失敗以後，組黨運動雖然沉寂一段時日，但至一九七〇年代再起時，臺籍人士已由配角轉成主角，撐起反對國民黨的大旗，開啓另一波組黨運動。

一九七〇年代初期，〈大學雜誌〉曾扮演批評時政的角色，但並未實際參與政治運作，後遭國民黨分化而瓦解。一九七五年〈臺灣政論〉雜誌繼之創刊，有別於過去黨外山頭和個人英雄主義的作風，首次以政論性雜誌，結合民意代表、中產階級知識分子和改革者，發表時論，要求自由人權、解除戒嚴和開放黨禁。

《臺灣政論》發行五期就被查禁，但知識分子投入政治改革運動的熱誠不因此退縮，反而積極參與。一九七七年地方五項公職人員選舉，黨外不只訴之言論，更全臺串聯，聯合競選。由於競爭激烈，國民黨不但公然賄選，更有作票之嫌，而引起衝突，爆發「中壢事件」。黨外人士在這次選戰中多人當選縣市首長和省議員，聲勢為之壯大，改變了臺灣的政治版圖。

一九七八年，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，「臺灣黨外人士助選團」成立，串聯全臺黨外候選人，已經粗具組織規模。但因美國宣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，政府在外交挫敗下，宣布選舉延期。黨外人士發表聲明，要求政府維持正常憲政運作，不要陷入軍事統治的誘惑，並以助選團為基礎進行組織化，隨後更發表共同聲明臺灣應加入聯合國，以維護國際地位。

翌年，黨外人士聲援余登發被捕案，揭開國民黨連續鎮壓與黨外反抗政治迫害的序幕。黨外人士藉著舉辦餐會、演講的方式，結合民眾。到該年八月，以黃信介為主的人士，發行《美麗島》雜誌，宣揚民主政治理念；更藉雜誌社之名，在多個縣市設立服務處，擴張組織架構，「美麗島雜誌社」總部儼然成為黨外的指揮中心。「沒有黨名的黨」正在運作之際，國民黨即以「高雄事件」暴動之名，全面性逮捕反對運動人士，終止了一九七〇年代的黨外運動。

3 民主進步黨的成立

國民黨政府逮捕美麗島事件相關人士之後，覺得可高枕無憂，異議者絕不敢再鬧事。但林宅血案發生之後，人心轉而同情弱者，對國民黨的作為深感不滿。國民黨基於國際輿論和安撫民心，公開軍事法庭的審判過程，經記者報導後，民眾反而了解美麗島分子的理念和民主改革的用意。

在民意的期待下，政府不得不於一九八〇年底再度舉行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。黨外也藉機再出發，受難者家屬紛紛當選。這象徵黨外香火的延續，不因逮捕、打壓而退卻消失，與二二八事件之後，臺灣民眾沉潛黯澹，忍受高壓的情況不能相比。

一九八〇年代，黨外人士提出解除戒嚴、中央民意代表全面改選、總統民選、組黨自由等主張。國民黨政府卻以戒嚴令只實行百分之三，不影響人民生活；並以中共作亂當前，如解除戒嚴，中共會滲透，臺灣將鬆散瓦解，無力對抗；又以國內有國民黨、民社黨和青年黨，已是多黨政治，不需再成立其他政黨；並以凡與三民主義意識型態不同的政黨皆不能成立，戒嚴時期得停止結社等理由，反對成立新政黨。

國民黨以排斥、抗拒的方式，阻礙或不允許黨外組黨。黨外則藉著選舉的機會組織「後援會」，而後又有「編聯會」、「公政會」等組織，統籌競選政見和各地動員串聯的工作，使得黨外從孤軍奮戰，逐漸邁向組織化。進入一九八六年之後，公政會在各地

紛紛成立分會，醞釀組黨的呼聲越來越大，終而在九月二十八日正式成立「民主進步黨」。這是戰後臺灣本土的第一個政黨，象徵政黨政治新時代的來臨，以及臺灣人民力量的抬頭。國民黨在無法逮捕禁止下，翌年解除長達三十八年的戒嚴，接著開放報禁、黨禁，臺灣的民主自由往前跨一大步。

四、土地、人民與歷史傳承

政治運動必須與土地結合，才有歸屬感；站在人民利益之上，結合民眾，才有源源不絕的動力與資源；承襲歷史文化傳統，才會有內涵，具備長遠的目標和理想。

國民黨因爭奪中國主導權失利，敗退來臺，爲了鞏固政權，實施長期戒嚴，嚴密掌控臺灣社會，雖然收到安定的效果，但與臺灣民眾之間無形中建立起一道鴻溝，阻礙互信與了解；又以反攻大陸爲國策，忽略臺灣的存在，也不想去理解臺灣的歷史文化。這種心態和作爲，無異提供每個時期民主運動醞釀的客觀因素。

出自國民黨的雷震，有感國民黨政權的危機，高聲疾呼，欲籌組「中國民主黨」，吸納臺籍人士，幫國民黨走上民主憲政之路，卻反遭國民黨封殺。國民黨忽視臺灣，又怕臺灣力量的整合，於此又得一證。

一九七〇年代以後，臺灣民主運動雖屢遭壓迫，卻能逐漸開花結果，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，民主運動者緊緊擁抱臺灣、認同臺灣，傳承臺灣人民的歷史經驗，疼惜臺灣人

民的歷史感情，以做為臺灣子民為榮；縱使被捕被關，仍不畏權勢與壓迫，繼起抗爭，因此贏得民眾信賴，獲得熱烈回應，匯成一股力量，逼使國民黨讓步妥協，而有今日民主的成果。

值此世紀之交、政黨輪替之際，回顧這百年來的歷史發展，國民黨在臺灣執政五十五年，由於時間長久，使得執政黨、政府與國家的概念混為一體，妨礙憲政體制的落實。但是諸多先賢基於土地、人民與歷史的感情，前仆後繼，使臺灣民主仍不斷向前發展。因此要了解臺灣政治變遷的面貌，需從民主運動的發展軌跡來觀察，認同臺灣、維護人權和傳承歷史文化正是其不可忽視的特色。此時整理台灣戰後民主運動史料，適可提供各界反思民主之真諦和理想憲政體制的可貴。

國史館館長 張炎憲

二〇〇〇、十二、二十

編序

本書屬於「戰後台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」計畫項下的第二冊書。所謂「民主運動」，指以非暴力、非武裝方式所進行的政治革新運動；而以組織或集團方式進行的改革訴求和行動，則為運動的引擎。依一般政治民主化理論，變遷中的政治體系，其民主程序是否制度化，例如國會定期性全面改選、競爭性政黨體系的形成等等，是檢驗政治體制是否朝向民主化發展的關鍵；而反對運動組織化的過程，尤其是反對黨的成立和合法化，是迫使威權體制轉型的關鍵因素。故本篇的目的，主要在呈現台灣戰後各階段政治革新運動中，反對運動者進行組織化的種種過程，突顯一黨獨大的威權體制在民主化潮流中的不合理性。

以中國國民黨在台灣長期統治下所形成的政治文化而言，「組黨」本身不僅是以反對黨角色「匯集不同政治意見」、「代表不同階層利益」、或「提出不同候選人名單」，更有「不滿現有體制」的意含。「運動」則指向主張組黨人士的主動性、理想性和發展性，比普通政治性的結社更具有公開性和訴諸於群眾的蘊意，對既有體制維護者的感受來說，這種政治行為比較激進而具有危險性。當政者及其文化新聞機構常視反對人士的「不滿」為「挑戰」，以「野心人士」、「分離主義者」、「臺獨分子」、甚至是「中

共同路人」等說辭，指稱這些追求民主改革、主張政黨政治的人，並且發展出諸如「法統」、「戒嚴只實施百分之三」等等似是而非的說詞，支持既有的戒嚴體制。雙方歷次的政治衝突，即使僅止於言論層次的爭辯，也因當局的強力壓制而遭成許多政治迫害，不但沒有強化統治者的正當性，也未必促進民主機制的正常運作。

本書所引用的資料來源包含各類政府檔案和公報，報紙的報導和評述，民間發行刊物的社論和文章，與反對運動組織或行動相關的人事資料、組織的編制章程、會議記錄、行動宣言或聲明，以及私人的手稿等等。經過資料的分析和篩選，考察戰後台灣政治發展的實際狀況，本書蒐集從雷震等人發起「中國民主黨」，到黨外陣營宣布成立「民主進步黨」期間為止的史料，並定名為「組黨運動」。其他和政治改革運動有關的議題，譬如「二二八事件」時期的許多政治性結社、一九七〇年代初期《文星》與《大學雜誌》集團的言論主張、青年黨與民社黨的改革、海外的反對運動等等，跟台灣社會的演變同樣密不可分，但以現代政黨的定義以及它們發展的結果來看，對政治體制的影響並不是最關鍵的，故本書並未將上述史料輯入。

全書共分五章，第一章「〈自由中國〉的組黨運動」，蒐錄民國三十八年〈自由中國〉雜誌社成立後有關主張成立反對黨，到四十九年間籌組「中國民主黨」的言論。第二章「民國六〇年代黨外的串聯」，首先以黨外公職人員在立法院或新興的黨外雜誌零

星發表的組黨言論為主；其次呈現六十七年中央民代選舉時黨外人士第一個競選的運動組織「台灣黨外人士助選團」，最後則蒐錄《美麗島》雜誌社內部的文件和同期主張政黨政治的言論。第三章「高雄事件後的黨外串聯和雛形政黨」，主在呈現高雄事件後至民國七十一年間黨外在兩次選舉的串聯，以在議會聯合質詢逐漸形成雛形的內造政黨，也以黨外雜誌為陣地討論反對黨的類型。第四章「從中央後援會到公政會」，轉載黨外人士因應七十二年立委選舉組織「中央後援會」的相關文件，及其間因為運動理念的差距，「編聯會」、「公政會」、「組黨促進會」所提出不同的組黨主張。第五章「組黨競賽」，主要呈現從七十三年底開始，國民黨表態要取締整合中的公政會，而黨外人士在七十四年的選戰中組織「選舉後援會」，選後以「公政會」為基礎進一步的組織化，到七十五年間海內外籌組政黨的熱潮。

與本叢書第一冊《從戒嚴到解嚴》一樣，各章之首的「引言」，為編者對史料與歷史背景的總說明，每一份文件之末的註釋，則介紹該史料的出處與相關史事或後續的發展。各階段民主運動的時空背景和組織化程度差異頗大，在前兩章，以該階段運動發生關鍵性結果的時間作劃分，文件基本上按照政治運動的進程來編排；在後三章，則是以黨外陣營因應選舉活動而籌畫的不同組織為梗概，參考組織化議題進行的脈落，突顯各種組織策略或組黨理念的發展過程。本書試圖呈現：（一）組織工作者對環境的觀察和思

考；(二)組織化的動機和構想；(三)組織運作或工程的設計；(四)組織化的行動和效果；(五)政治環境對組織化行動的反應，例如，統治機器的行政措施、政策性聲明或法律行動，與論的反應，反對運動陣營的檢討或爭議，以及當時對過去組織化過程的回顧。

前兩章的年代和主題，坊間陸續已有許多相關的文集和論文出版，而《自由中國》、《大學雜誌》、《夏潮》和七〇年代的黨外雜誌均有完整的合訂本，加上年代已較久遠，歷史真相可以漸漸沉澱下來，目前這些雜誌以及雜誌社的相關人物，已經成為研討會和大學相關系所研究生的論文題目。但不容否認的，還有許多史料和題材有待開發。限於篇幅和資料的龐雜，前兩章只選錄與政黨政治理念和籌組反對組織較為相關的文章，在第二章補上部分「美麗島政團」新出土的文件，參考的資料除上述的雜誌合訂本，也包含五〇到七〇年代的報刊、《民主潮》、《時與潮》、《台灣政論》、《美麗島》、《八十年代》等雜誌。

高雄事件後國內的反對運動，基本上以本土派的黨外陣營為主導，最大的特徵應該是一「黨外雜誌」的大量出現，從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六年間，是發行的高潮。儘管質量參差不齊，它們形成一些特別的政治現象，頗能扣緊台灣社會各層面的脈動；其中有些雜誌的發行時間相當長，發行量也相當可觀，對政治運動和輿論的影響難以估計，更不乏黨外陣營組織化的理念、爭論、規畫、行動等等的紀錄。本書第三章以後的資料彙